

# 2013 年浙江省宁波市政府工作报告

宁波市市长 刘奇

各位代表：

现在，我代表宁波市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，请予审议，并请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。

## 一、2012 年工作回顾

2012 年是本届政府的开局之年。一年来，面对严峻复杂的外部环境和困难挑战，市政府在中共宁波市委的领导下，以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全面实施“六个加快”战略，坚持“稳中求进、进中求好”的工作总基调，奋力开拓，攻坚克难，进一步开启了稳定增长、转型发展、民生改善的新局面，较好地完成了市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。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6524.7 亿元，增长 7.8%；完成地方财政收入 725.5 亿元，增长 10.3%；市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37902 元，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18475 元，分别增长 11.3%和 11.8%；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101.7%。十方面民生实事全面完成。

一年来，我们主要做了六个方面的工作：

### （一）围绕稳定增长，加强需求协调拉动

把扩大有效投资作为稳增长、促转型、惠民生的重中之重，以“双百”项目为抓手，有效开展“六个加快”重大项目突破年活动，完善领导干部联系重大项目制度，加快项目谋划生成和开工建设，推进外商直接投资、央企投资、浙商甬商回归投资和民间投资，实现了投资快速增长，扭转了工业投资多年来低位徘徊的态势。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901.4 亿元、增长 21.6%，其中工业投资增长 22.3%。上海大众宁波基地等一批重大项目加速推进，中宇锂电池、宁波卷烟厂易地技改等一批重大项目开工建设。出台稳定外贸增长“14 条”，加大出口退税、信保等政策支持力度，引导企业巩固传统市场、开拓新兴市场，完成自营进出口总额 965.7 亿美元。支持企业拓展国内市场，推动名品直销网络建设，加大本地产品政府采购力度，鼓励企业到市外参展、设立营销网点，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产品内销比重同比提高 0.3 个百分点。扩大消费需求，积极培育休闲旅游、文化教育等新兴消费热点，发展网络购物等新型消费模式，加快城市商圈、商业特色街和农村商贸流通网络建设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2329.3 亿元，增长 15.4%。

### （二）围绕转型升级，加快调整产业结构

大力实施工业“4+4+4”产业升级工程，出台工业经济稳增长调结构促转型“26 条”，战略性新兴产业、高新技术产业和传统优势产业发展势头良好。工业技改投资占全部工业投资比重达到 69%，新产品产值率达到 20.2%，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到 28.7%。建筑业总产值增长 29.9%。深化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，促进服务业提速、提质、提能级。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提高到 42%，金融业增加值增长 12.6%，旅游总收入增长 14.8%，会展业直接产值达到 63.1 亿元。提升现代农业发展水平，启动建设标准化粮食生产功能区 25 个、现代农业园区 63 个，新增市级农业龙头企业 20 家、示范性农民专业合作社 14 家，在全省率先实现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，“甬优 12”单季晚稻百亩方平均亩产创全国纪录。推进海洋经济发展，宁波大宗商品交易所、宁波航运交易所列入国家电子商务试点项目，梅山保税港区汽车整车进口口岸获批，浙台（象山石浦）经贸合作区加快建设，海洋经济生产总值突破 1000 亿元，港口集装箱吞吐量突破 1500 万标箱，大宗商品交易额突破 5000 亿元。

---

深化国家创新型试点城市建设，设立天使投资引导基金，新增院士工作站 16 家、高新技术企业 189 家，专利授权量位居副省级城市首位。

加快创建智慧城市，中心城区基本实现光纤到户覆盖，智慧物流、智慧健康保障省级试点取得积极进展。扎实推进人才工作，新增人才 21 万人，33 人入选国家和省“千人计划”。强化节能减排，健全能耗强度和能耗总量“双控”管理机制，实施电镀、印染等行业污染整治，淘汰燃煤锅炉 650 台，关停落后产能企业 59 家。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列入国家园区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。节能减排指标完成国家和省下达的任务。

### （三）围绕强化功能特色，推进城乡区域统筹发展

提升中心城区辐射带动功能，东部新城、南部新城等区块建设步伐加快。实施“三江六岸”滨江休闲带工程，开展户外广告整治和城区道路清爽行动，打通“断头路”21 条，整治主干道 17 条、背街小巷 42 条，第二轮老小区整治任务全面完成。余慈地区基础设施共建共享有序推进，奉化滨海新区开发建设稳步实施，宁波三门湾区域发展规划通过专家评审。完善“内接外联”大交通体系，象山港大桥建成通车，大榭第二大桥顺利合龙，穿好高速建设接近收尾，绕城高速 11 条连接线全部建成，城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和 2 号线一期、铁路宁波站改建、南北环快速路等项目有序推进。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，新增城镇污水处理配套管网 330 公里，城乡客运一体化率达到 65%。深入开展卫星城市建设试点，中心镇、中心村发展步伐加快。推进幸福美丽新家园建设，创建全面小康村 45 个、省级森林村庄 36 个，培育建设中心村、特色村 51 个，完成农房改造 4.6 万户、633 万平方米，建成清水河道 220 公里。加强对口协作帮扶，开展村庄整治建设提档升级“十大行动计划”，相对欠发达地区的发展面貌进一步改善。

### （四）围绕增强发展活力，深化改革开放合作

深入推进各项综合配套改革试点。完善民间投资政策体系，加快国有资产调整重组。开展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。深化水价、电价等资源性产品价格改革。实施低丘缓坡荒滩开发利用试点，开展“批而未供、供而未用”土地消化利用专项行动，盘活消化利用土地 9.4 万亩。加强金融改革创新，出台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发展“13 条”，改制重组成立宁波通商银行、东海银行和镇海农商行，新增上市公司 5 家，中小企业私募债和集合票据等直接融资工具发行实现新突破。大榭开发建设管理体制顺利调整。财政、规划、事业单位等改革有序推进。积极转变外贸发展方式，扩大“两自一高”产品出口，服务外包、离岸服务外包执行额分别增长 34.1%和 46.4%，新增国家外贸转型升级示范基地 4 家。推动进口贸易便利化，扩大先进技术装备、能源原材料等进口，宁波保税区成为国家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。加强招商引资，推进招商机制和招商队伍建设，举办首届世界宁波帮大会、海内外宁波周、国内重点客商“宁波行”等活动，实际利用外资 28.5 亿美元。加快企业“走出去”步伐，新批境外企业和机构 205 家。创新考核评价机制，促进重点开发区域整合提升。区域合作不断拓展，援疆、援藏、援黔等工作取得新进展，外事、侨务和港澳台事务迈出新步伐。

### （五）围绕改善民生福祉，办好实事抓出实效

深入实施“六大民生工程”，公共财政用于就业社保、教育、医疗卫生支出分别增长 34.8%、20.4%和 19.5%。改善就业服务，培训城乡劳动力 23.1 万人，城镇新增就业 15.2 万人，实现充分就业县（市）区全覆盖。“无欠薪宁波”行动深入开展。促进居民创业，建成创业服务平台 169 个，荣获全国创业先进城市称号。落实社会保险“五缓四减三补贴”政策，扩大养老保险政策惠及面，企业退休人员等群体养老待遇稳步提高，职工医保实现省域、市域“一卡通”，三项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进一步提高，在全省率先实现城乡低保一体化。完善住房保障体系，开工建设保障性住房 109.4 万平方米。推进教育现代化，探索学前教育公益普惠性运作机制，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，强化素质教育，深化职业教育校企合作，帮困助学政策实现从学前教育到研究生教育全覆盖，宁波大学成为部省市共建高校。全面启动新一轮医改，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稳步推进，新十大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加快建设。大力发展文化事业，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，开展全民修身行动，文明程度指数

测评取得较好成绩，4部作品荣获全国“五个一工程”奖。我市运动员在奥运会、残奥会上取得历史最好成绩。哲学社会科学、史志档案、新闻出版、广播影视、文化遗产等事业取得新进步。顺应群众对生态环境的新要求，动态发布PM2.5监测值和空气质量指数。推进社会管理创新综合试点，探索城管综合执法机制，健全社会矛盾联合排查调解和社会治安动态防控体系，“两新”组织培育管理和流动人口服务管理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。加强应急管理和消防工作，实施“打非治违”专项行动和食品安全大整治百日行动，生产安全事故连续第八年下降。民族宗教、人口计生工作取得新进展，国家安全、国防建设和军民融合发展取得新进步，工会、共青团、妇女儿童、老龄、助残、慈善等工作取得新成绩。

#### （六）围绕提高工作效能，强化政府自身建设

严格依法履行政府职责，主动向人大报告工作、向政协通报重大事项，自觉接受人大、政协和社会各界监督，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629件、市政协提案649件。扩大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，完善新闻发言人制度。推进行政审批标准化建设，健全联合审批会审会办工作机制。加强调查研究，转变工作作风，开展破解难题专项行动和“干部进村入企、一线解难创优”活动，完善8718公共服务平台，开通企业政策查询平台，积极帮助企业解决生产经营中的各类难题。被评为全国服务型政府十佳城市。加强工程领域招投标问题专项治理，严肃查处违纪违法案件，惩防体系建设不断加强。一般性支出得到有效控制，因公出国经费和人数实现“零增长”，市级机关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全面完成。

各位代表！去年，我市还遭受了历史罕见强台风的正面袭击，全市上下众志成城，风雨同舟，取得了抗台救灾的重大胜利。在复杂严峻的形势下，我市各项建设取得的成绩来之不易，这是党中央国务院、省委省政府和市委正确领导的结果，是全市人民共同努力的结果。在此，我代表市人民政府，向全市人民，向市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，向离退休老同志，向各民主党派、工商联和社会各界人士，向驻甬人民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官兵，向“宁波帮”和帮宁波人士，向关心支持宁波发展的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同胞、台湾同胞、广大侨胞和海内外朋友们，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同时，我们也清醒地看到，我市发展中还存在不少问题，政府工作与群众期盼还有不少差距。去年，我市地区生产总值、自营进出口指标没有实现预期目标。发展中的深层次矛盾日益凸显，资源环境制约不断加剧；企业创新能力亟待增强，战略性新兴产业尚未形成规模优势，产业转型升级步伐有待加快；城乡基础设施建设相对滞后，城乡管理存在不少薄弱环节；生态环境保护力度亟待加大，住房保障、食品安全、交通出行、就医就学、养老服务等方面还有许多难题亟待破解；一些政府工作人员服务意识不强、办事效率不高、行政不作为和铺张浪费等问题依然存在；由镇海炼化扩建一体化项目引发的群体性事件教训深刻。对于这些问题，我们将高度重视，采取有效措施，切实加以改进。

## 二、2013年工作的总体要求、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

201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的开局之年，是深入实施“十二五”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，做好各项工作意义重大。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：坚持以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、省委“八八战略”和“两富”总目标，紧紧围绕主题主线，深入实施“六个加快”战略，以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为目标，以提高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为中心，着力扩大有效需求，着力强化创新驱动，着力提升产业优势，着力深化改革开放，着力建设生态文明，着力改善民生福祉，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，为实现“两个基本”、建设“四好示范区”奠定坚实基础。

综合考虑发展趋势和工作导向，围绕“四个翻一番”目标，建议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为：地区生产总值增长9%左右，地方财政收入增长8%以上，市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、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分别增长10%以上和11%以上，城镇新增就业12.8万人，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.6%以内，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控制在103.5%左右，节能减排指标完成国家和省下达的任务。

---

围绕上述目标要求，今年重点做好以下十个方面的工作：

（一）扩大有效需求，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

以“有效投资提升年”活动为抓手，扩大产业转型、科技创新、重大基础设施、重大战略平台、居民消费、社会民生和生态文明等领域的投资，努力实现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、民间投资增速快于全社会投资增速。加强重大项目前期工作，破解项目生成、审批、政策处理等难题，促进已签约项目落地，新开工重大项目 100 个。完善民间投资健康发展政策体系，坚决破除“玻璃门”、“弹簧门”等问题。进一步加强招商引资，创新考评和激励机制，推进以民引外、以外引外，大力引进市外资金，实际利用外资 30 亿美元，引进内资 530 亿元，浙商甬商回归投资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275 亿元。完善领导干部联系重大项目和中青年干部挂职制度，加强督查考核和要素资源保障。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2%。

增强消费对经济增长的基础作用，努力培育消费增长点。创新消费模式，积极发展城市物流配送、网络购物和连锁经营。深入实施节能产品惠民工程，促进绿色消费，扩大养老、旅游、文化、信息等消费。完善城乡商业网点，推进市镇商贸中心工程和商业特色街工程，完成新一轮菜市场改造任务。办好中国食品博览会、中国（南方）海产品博览会、宁波购物节等一批大型商贸展会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3%。

全力支持企业开拓国内外市场。鼓励企业到外地设立区域营销中心、地区销售总部和专卖店，推进农产品现代流通综合试点，加快宁南物流商贸区等物流园区建设，培育电子商务示范企业和行业网站。实施技术、品牌、营销、服务“四带动”出口战略，强化出口基地建设，引导企业做深传统市场、拓展新兴市场。推动企业向研发、设计、物流、营销等环节拓展，巩固一般贸易和加工贸易优势。鼓励企业开展转口贸易、离岸贸易、租赁贸易等业务，促进特色服务产品出口。积极扩大进口，加强重点进口主体和平台培育。外贸自营出口增长 6%，进口增长 4%。

（二）强化创新驱动，增强转型升级发展动力

全面推进国家创新型试点城市建设。加强对创新资源的统筹配置，启动宁波新材料科技城和宁波国家高新区“一区多园”建设。增强研发园区、大学科技园的集聚辐射功能，建设工业技术研究院等创新平台。引进培育一批高水平的研发机构和科技服务机构，组织开展重大科技攻关，强化中小微企业共性技术攻关服务。深化科技金融合作，发挥天使投资、创业投资等引导基金的作用，鼓励企业利用资本市场创新发展。构建企业、高校、科研院所等共同参与的协同创新机制，搭建人才、成果、资本对接平台。实施发明专利增量提质服务工程，新增发明专利授权 2500 件。强化专利、品牌和标准化工作，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。

推进智慧城市建设。提升信息基础设施能级，深入实施光网城市三年行动计划，加快通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和“三网融合”试点，光纤网络覆盖家庭达到 280 万户。积极建设无线城市，扩大政府免费无线上网工程范围。推进智慧产业基地建设。深化智慧物流、智慧健康保障省级试点，实施智慧交通、智慧教育等示范项目。开展政务云计算服务，促进基础数据库应用。

完善多层次的人才培育引进体系，实施海外高层次人才和团队引进“3315 计划”、领军和拔尖人才培养工程。继续办好人才科技周和“百校千企”等重大活动，健全院士工作站、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创新载体。引进和培养海洋高科技、现代服务业等方面的急需人才和创新团队。深化“人才特区”建设试点，推进“千人计划”产业园建设。壮大企业技能人才队伍。完善科技经费管理、科技人才评价制度，组建高层次人才创业创新服务联盟。

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，促进企业科技创新、品牌创新、制度创新、管理创新、产业组织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。实施“科技领航计划”，培育创新型初创企业、成长企业和领军企业，加快高新技术企业集群发展，引导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。扶持工业新产品产业化项目，推进企业工程（技术）中心和研究院建设。完善自主创新政策和科技服务体系，支持企业加大创新投入。

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提高 0.15 个百分点。

### （三）推进结构调整，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

加快工业强市建设，培育工业强县（市、区）、工业强镇（街道）。全面实施“810 实力工程”，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，力争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增速高于规上工业产值增速 3 个百分点。推进工业化、信息化融合，提升生产智能化、装备自动化水平。谋划生成一批优质工业项目，促进吉利变速器等项目开工建设，建成上海大众宁波基地一期、海越股份新材料等项目。实施“四减两提高”改造提升专项行动，增强传统优势产业的竞争力。全面推进“腾笼换鸟”。实施龙头企业创一流、高成长企业创新和小微企业创业工程，推进“个转企”工作。发展壮大建筑业。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8%。

加大对现代服务业重点领域、薄弱环节和新兴业态的政策支持。积极发展国际贸易、现代物流、现代金融、商务会展、研发设计等生产性服务业，提升发展商贸餐饮、休闲旅游、社区服务、健康养老等生活性服务业，培育发展高端商务中介、文化创意、科技信息、电子商务、检验检测等新兴服务业。大力发展总部经济。促进现代服务业优势企业集聚发展，推进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示范区建设。更多地依靠社会力量办会办展，切实提高会展工作的实效性。

以发展农业主导产业和特色品牌农产品为重点，健全现代农业产业体系。完善农田水利等农业基础设施，提高农业机械装备水平。大力推进四大现代农业基地建设，开工建设现代农业园区 60 个，新增标准化粮食生产功能区 10 万亩。做大做强农业经营主体，进一步促进家庭农场、专业合作社和农业企业快速发展，新增规范化农民专业合作社 80 家、市级农业龙头企业 10 家。加强土地流转服务体系建设。扶持发展现代农业种业、生物疫苗材料等产业。积极发展现代都市农业。促进林下经济发展。加快农业科技创新，推行绿色生产，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。稳定强农惠农富农政策，完善农业公共服务体系。加快培育新一代科技型、创业型农民。

深入创建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。完善质量技术公共服务平台功能，加大质量安全监管力度，提高产品、工程、服务和环境质量。实施质量管理“百家卓越、千家先进”培育工程，促进企业质量管理水平和经营能力不断提高。

### （四）增强特色优势，提升海洋经济发展水平

围绕打造国际强港，提升港口辐射能力。完善港口集疏运网络，加强码头建设和岸线资源整合利用，推进杭甬高速复线等项目前期工作，力争杭州湾跨海大桥杭甬高速连接线、三门湾大桥及接线等项目开工。加快镇海大宗货物海铁联运物流枢纽港建设，建成梅山保税物流配送中心。开发内陆“无水港”，增加国际航线，发展海铁联运、水水中转等业务，深入创建国际卫生港。港口集装箱吞吐量增长 5%。完善空港区域管理体制，推进栎社机场三期扩建，加快机场与物流园区发展。机场旅客吞吐量达到 560 万人次，货邮吞吐量达到 6.6 万吨。

提升海洋产业发展层次。编制海洋经济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。培育发展海洋工程装备、海洋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产业，择优发展石化新材料、船舶、汽车等临港大工业，推动中海油大榭石化馏分油综合利用、韩华 30 万吨 PVC 二期、浙江 LNG 接收站二期、浙江船厂配套园区等项目建设。完善“三位一体”港航物流服务体系，争取国家港航综合配套改革试点，加快大宗商品交易所、航运交易所、大宗商品储运基地发展。培育壮大滨海度假、游艇观光等海洋旅游业。提升发展现代海洋渔业，加快宁波水产种业园区、三门湾现代渔业园区建设，推进岱衢族大黄鱼育苗产业一体化项目。加强海底资源勘探和开发利用。

以优势大项目为支撑，完善海洋产业平台。发挥特色优势，推进宁波杭州湾、梅山等十大海洋经济产业集聚区建设。强化功能培育，加快象山海洋综合开发与保护试验区、浙台（象山石浦）经贸合作区建设。完善宁波三门湾区域开发总体规划。健全海域海岛管理体制机制，推进海域使用权“直通车”试点和象山海洋管理创新试点，探索海域海岛资源市场化配置。

#### （五）立足协调发展，加快城乡一体化发展进程

以新型城市化引领城乡区域统筹发展，完善城乡规划，统筹基础设施建设，优化城乡义务教育、优质医疗资源和文体、养老设施布局，加强城乡社区建设，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，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。提升中心城区国际化服务功能，完善副中心城市、卫星城市、中心镇和小城镇的公共服务设施。开展都市圈城际铁路前期工作，确保穿好高速、杭甬客专等项目建成通车。

着力增强中心城区的集聚辐射能力，积极打造“一城三片多组团”的空间结构。提升核心区发展品质，开展“三江六岸”拓展提升和中山路综合改造，加强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和利用，继续推进背街小巷、户外广告和内河整治，加快旧厂房、老小区、老旧商务楼宇和城中村改造，坚决拆除违法违章建筑。加强地下空间开发利用。完善城市给排水及防洪排涝功能。推进快速路网建设，启动第二轮城市轨道交通项目，开工建设新江桥、澄浪桥，基本建成南北环快速路主体工程、铁路宁波站综合客运枢纽、铁路货运北站和北环线，全面完成打通“断头路”专项行动三年目标任务。综合治理城市交通拥堵，推动城乡公交一体化，开展公共自行车租赁试点，提高公共交通出行分担率。完善城市管理体制机制，提高城市管理信息化、精细化、社会化水平。

加大对都市区南北两翼发展的统筹力度，加快推进新城新区和产业平台建设。强化基础设施共建共享，完善都市区交通网络，优化区域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。提高卫星城市、中心镇的规划、建设和管理水平，深化强镇扩权改革，增强发展实力和辐射带动能力。推动四明山区域生态旅游发展。完善生态功能区和水源涵养地的利益补偿机制。深入实施低收入农户奔小康工程，促进相对欠发达地区加快发展。全面完成钦寸水库移民安置任务。

优化村庄规划布局，深入推进幸福美丽新家园建设。推动农村人口集中居住、土地规模化集约化集中经营、工业生产向园区集中，深化“三村一线”创建和农房“两改”，创建一批省级特色示范村和城郊都市型、田园宜居型、生态文化型美丽村庄。加大农村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的投入，提升农村金融服务水平。扶持农业合作经济组织和农村集体经济发展。

#### （六）深化改革开放，增强科学发展动力活力

以更大的力度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。加强国有资产整合重组，完善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。建立要素投入与产出相挂钩的评估考核指标体系。做好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跟踪评估。开展民间金融规范化管理试点，畅通中小微企业融资渠道，强化区域金融风险防控。创新农业经营机制，探索新型农业经营体系，推进农村集体经济产权制度改革、林权改革和宅基地空间置换。深化土地管理体制改革，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制度。加快事业单位分类改革。稳妥推进收入分配制度改革。

深入实施国际化战略，增强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，提升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。加强大通关建设，推进贸易便利化，改善口岸发展环境。打造一批总部型、供应链管理型外贸龙头企业，培育一批核心竞争力强、成长性好的外贸“小巨人”。争创国家服务外包示范城市。全面启动重点开发区域三年行动计划。支持宁波保税区国家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建设。推动企业“走出去”开展品牌并购、技术研发、资源利用等合作，加快境外制造基地、营销网络和资源开发基地建设。加强与国际友好城市、港澳台地区的交流，深化科技、金融、旅游、教育、文化等方面的合作。

更加注重国内交流合作，构筑与国内重点区域、重要城市的全方位、常态化合作机制。加快全省港口联盟建设，推进宁波一舟山港一体化，深化港口岸线航道开发、管理运营、资本技术等合作。主动融入上海“四个中心”建设，参与西部开发、东北等老工业基地振兴、中部崛起，深入开展山海协作，做好对新疆、西藏、贵州等地区的对口援助工作。

#### （七）坚持生态立市，加快建设“美丽宁波”

全力推进节能减排，强化能耗强度和能耗总量“双控”管理。开展万家企业节能低碳行动，实施单位产品能耗限额对标专

---

项监察。严格执行环保、安全、能耗等准入标准，严控高耗能、高排放和产能过剩行业新上项目。加强重点用能企业能源在线监测。扩大差别电价、差别水价的行业实施范围，加速淘汰落后产能。新建扩建一批污水处理厂，推进燃煤机组脱硝改造工程。

把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作为推进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手段。深化国家循环经济试点城市建设，加快工业园区生态化、循环化改造。推进天然气热电联产、汽车油改气、可再生能源开发等工作。加强废弃物资源化综合利用、垃圾分类处理与循环利用。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92%，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90%。加大闲置土地清理处置力度，加强低丘缓坡荒滩开发利用。开展低碳城市试点，逐步形成绿色低碳的产业体系、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。

加大生态环境保护投入力度，环境保护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1.8%。严格执行主体功能区规划，加强对水源涵养区、生态敏感区、生态湿地和生态隔离带的保护修复。创建森林城镇和森林村庄，推进“四边三化”行动。完成三年三期“禁燃区”建设并向县（市）延伸，制订“黄标车”淘汰政策，开展高污染车辆限行试点。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，中心城区污水处理率达到 89%，水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率达到 50%。强化土壤污染治理和修复，加强海域海岛海岸带整治和保护，推进矿山生态环境整治。开展资源环境承载力研究。实施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制度。严肃查处环境违法案件。

#### （八）建设文化强市，切实提高城市发展软实力

大力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挖掘和宣传一批先进典型。做好文明程度指数测评和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测评，健全文明城市创建常态化、长效化机制。加强社会公德、职业道德、家庭美德和个人品德建设，推进道德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教育和治理。深化城乡精神文明建设。

繁荣发展文化事业。培育文化创作主体，促进文化精品创作。创新公共文化服务机制，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公益性文化建设。继续实施“万场电影千场戏进农村”、“天天演”等文化惠民活动。改造艺术剧院（凤凰剧场），推进中国港口博物馆、宁波渔文化博物馆、市图书馆新馆、天一阁东扩等项目。加强文化遗产保护，推进大运河（宁波段）申遗，挖掘保国寺历史内涵和文化价值。积极创建体育强市，加快奥体中心建设。

做大做强文化产业。推进文化发展“1235”工程，建成投用宁波文化广场，加快宁波影视文化产业园等文化产业基地建设。有效整合资源，健全发展机制，促进文化与旅游、金融、科技等融合，培育新兴文化业态。深化文化体制改革，扶持民间资本投资文化产业，推动文化企业上市，培育壮大文化企业集团。

#### （九）注重民生为先，推进社会事业加快发展

坚持促进就业与鼓励创业“两手抓”。加大对高校毕业生、城镇就业困难人员、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的就业帮扶力度。扶持小微企业发展，多渠道创造就业岗位。加强就业供求监测，推进职业技能培训，强化公共就业服务和失业救济。深化国家级创业型城市创建，加大创业扶持力度，推进创业服务平台和专家指导队伍建设。新增创业实体 5 万家。

完善社会保障体系，推进城乡社会保险制度的衔接转换。加快城镇居民医保和新农合城乡统筹，研究制订重特大疾病保障办法。进一步提高养老和医疗保险待遇水平。完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，居家养老服务中心（站）覆盖 90% 以上的城市社区、50% 以上的行政村。健全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价格补贴机制。深化省级扶残助残爱心城市创建活动。加快保障性住房建设，加强公共租赁住房后续管理，做好危旧房屋排查解危工作，推进非成套房改造。

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。加快教育现代化，推进学前教育公益普惠、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和普通高中特色发展，统筹城乡教育，扩大优质资源。省等级幼儿园招生覆盖率达到 88%。发展现代职业教育，促进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。鼓励发展民办教育和国际合作办学。启动部市共建教育国际合作与交流综合改革试验区工作。发展继续教育、社区教育和特殊教育。切实加强教师

队伍和师德师风建设。

完善城乡医疗卫生服务体系，不断提高人民健康水平。加快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建设。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，扶持和引导民营医疗机构发展，探索建立基层卫生技术人员统筹管理机制，健全医药费用不合理增长控制机制。加强传染病和慢性病的防控。提高人口计生工作水平，促进出生人口性别比更加均衡。

把保持价格总水平基本稳定作为重要任务，把握好价格调节基金使用方向和力度，严肃查处价格欺诈行为。健全食品药品源头控制、质量追溯和风险管理机制，推进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等级公示，基本建成肉菜流通追溯体系。加强房地产市场调控，增加普通商品住房有效供给，防止房地产市场大起大落。

无论形势多么严峻、条件多么困难，都要把民生放在首位。今年，我们将继续办好一批民生实事，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广大人民群众。

#### （十）创新社会管理，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

着力完善社会管理格局。加强试点经验总结推广，推动社会管理政策法规体系建设。注重源头治理、动态管理、应急处理相结合，努力破解社会管理领域的突出问题。强化网络社会管理，促进网络依法规范有序运行。完善社会矛盾综合协调化解的长效机制，深入开展领导干部接访下访活动，加强人民调解、行政调解、司法调解、仲裁调解联动配合。深化基层和谐促进工程，推进基层社会服务管理平台规范化建设。加强“两新”组织服务管理，鼓励市民和社会组织参与公益志愿服务。完善和创新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。构建和谐劳动关系。

建设“平安宁波”，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。推进应急平台体系和防灾减灾工作规范化建设，加强气象灾害、海洋灾害、地质灾害防御。深化基层平安创建，依法防范和惩治违法犯罪活动，建设新一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。强化安全生产监管体系和企业安全生产基础建设，加大重点行业（领域）监管力度，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。加强国防动员和民兵预备役工作，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，完善双拥优抚安置体系。加强国家安全工作。

### 三、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

面对新形势、新任务，必须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改进工作作风、密切联系群众的各项规定，推进从严治政、高效施政、依法行政、廉洁从政，积极打造清正廉洁、勤政为民的公务员队伍，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。

强化职能转变和服务创新。推动政府职能向创造良好发展环境、提供优质公共服务、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转变。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，继续简政放权，增强全社会的发展活力和创造力。全力服务企业发展，加强部门统筹协调，整合政策资源，提高政策措施的针对性、实效性，帮助企业解决融资难、投资难、创新难等问题。实施市长电话“一号通”，完善四级便民服务体系。

强化依法行政和科学行政。认真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、决定，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、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公众监督，进一步提高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提案的办理实效。多渠道听取民主党派、人民团体和各界人士的意见建议。健全决策咨询机制，广泛听取公众意见，把专家咨询论证、公开听证、合法性审查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和集体讨论决定作为重大事项决策、重点项目建设的必经程序，严格跟踪反馈和责任追究。深化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，及时回应公众关切，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。加强地方性法规起草和政府规章制定工作，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程序和执法行为。

强化作风改进和效能提升。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，深入实际、深入基层、深入群众，直面矛盾，真抓实干，破解难题。精简会议和文件，大力改进会风文风话风。深化绩效管理，完善考评机制，提升政府的执行力、公信力。加强行政效

---

能监察，完善电子监察系统，整治庸懒散奢等不良风气，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，严肃查处推诿扯皮、行政不作为等行为。

强化从严治政和廉洁从政。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，推进反腐倡廉建设。健全国土资源使用权有偿转让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和政府采购制度，推进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规范化管理，加强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审计监督。厉行勤俭节约，反对铺张浪费，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，坚决压缩“三公”经费规模，完善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续监管，切实把有限的资金更多地用在改善民生上。

各位代表!全面完成今年各项发展目标任务，需要全市上下坚持不懈，共同努力。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，在中共宁波市委的领导下，提振精神、改革创新，求真务实、奋发进取，为实现“两个基本”、建设“四好示范区”而努力奋斗!